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9)

**自願公佈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佈乃由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今日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經作出一切於合理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查詢，董事會得悉本公司正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上海三盛宏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上海三盛」)商討一項有關向上海三盛之附屬公司收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物業的潛在收購。於本公佈日期，並未就上述潛在收購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倘落實進行有關潛在收購，本公司將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有任何原因導致今日本公司之股份出現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或知悉任何必須予以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之命令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范雪瑞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功成先生（主席）、范雪瑞先生、孫盟先生及李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劉懷鏡先生及黃世達先生。